

长治市教育局文件

长教办字〔2019〕159号

长治市教育局 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村义务教育学生 营养改善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意见》（国办发〔2011〕54号）精神，根据《教育部等十五部门关于印发<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细则>等五个配套文件的通知》和《山西省学生营养办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晋教基〔2019〕16号）要求，针对目前我市营养改善计划实施过程中，在主体责任落实、食品安全管理、营养膳食补助资金监管、营养改善计划相关信息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要求：

一、强化落实地方主体责任

明确部门工作职责，建立责权一致的工作机制，加强对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的组织领导。指导县域内各学校建立营养改善计划工作小组，明确营养改善计划各项工作职责，建立相应奖惩机制，将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的每一个环节都落实到人，确保营养改善计划顺利实施。督促各学校严格按照《长治市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流程及流程图》（附件一）规范操作，统一按照《长治市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各项管理表格》（附件二）做好基础工作记录，并结合学校实际操作配套完善相关操作记录。

二、加强食品安全管理

严格按照《长治市学校食堂管理办法（修订版）》有关要求，严把供餐企业准入关，禁止将食堂承包给个人和不具备食品经营资质的企业。要建立健全大宗食品及原辅材料招标制度，在《长治市学校食堂大宗食材招标推荐企业名单》内通过公开招标、集中采购、定点采购、统一配送的方式确定供货商。要加大对学生营养餐工作所涉及的食材采购、生产、加工、配送等全过程的监管，做好明厨亮灶实施工作。督促各学校严格执行索票索证制度和采购、保管、领货（可由教师兼职）分岗工作制度，做好进出库台账记录、陪餐记录、营养餐发放记录（由学生代表和陪餐领导签字确认），真正做到源头可控、全程可溯、有据可查，确保食品质量和安全。要加强从业人员培训与管理，实现食堂操作规范化；建立从业人员准入制度、健全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应急处

置、责任追究制度，做到层层把关、责任到人，坚决防止食品安全事故发生。

三、加强营养改善补助资金的使用和监管

要按照长治市教育局、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高营养餐补助标准减少营养餐补助天数的通知》（长教办字〔2018〕95号）要求，严格执行每生每天4元、天数按220天计算的补助标准，严禁出现中央奖补资金到位后地方资金和家长应承担伙食费退出的“挤出效应”，保证所有补助资金全部用于改善学生饮食。要足额使用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优先保证学生每天一盒200ml学生奶、一颗鸡蛋、一两肉，剩余资金可用于补充坚果、水果、蔬菜。要加大营养改善补助资金和“两员”补助资金的监管力度，坚决杜绝冒领冒用现象发生，对挪用营养改善补助资金和冒领冒用两员补助资金的，一经发现，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四、扎实做好双月报和实名制信息系统管理

要认真做好双月报和实名制信息系统数据填报工作，杜绝迟报、缓报、谎报，要根据学生基本信息变动情况，及时在系统中进行更新，实现对学生人数、补助标准、实际受益学生人数等情况的动态监管，确保享受营养改善计划各类信息准确无误。

五、细致做好信息的公开公示

要进一步加强信息的公开公示，通过各种媒体向社会公示营养改善计划工作方案、实施进展、运行成效。学校要定期公布配餐食谱、数量、价格、受益学生数、资金使用情况。要在学校食堂显要位置公示市学生服务管理中心举报电话：

0355-2058511，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附件：1.长治市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流程

2.长治市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各项管理表格



长治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11月25日印发

附件1

长治市农村义务教育学校 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流程

一、组织架构

1. 建立营养改善计划工作小组，校长为第一责任人。
2. 营养改善计划的每一个环节都要落实到人，并制定相应的奖惩制度。
3. 成立营养膳食委员会，由学生代表、教师代表、家长代表组成。对学校营养改善计划日常工作进行监督。

二、食材采购

1. 在《长治市学校大宗食材及供餐服务招标推荐企业名单》内进行公开招标，确定食材供货商。
2. 学校要分岗设置采购员、仓库保管员、领货员并定期更换。
3. 建立索票索证制度，采购员在采购时应索要并妥善保管食材采购相关票证。
4. 做好进出库台账。仓库保管员应每日记录好每批次进出库食材，出入库台账应有采购员、仓库保管员、领货员三方签字。

三、供餐管理

1. 建立学校领导陪餐制度，陪餐人员要做好陪餐记录和营养餐发放记录。营养餐发放记录要由学生代表签字确认。
2. 建立留样制度并落实到人。留样负责人要严格按照要求做好留样记录，留样盒应采用带盖食品级塑料盒或食品级不锈钢盒，留样盒标签应注明留样时间、留样名称、留样数量、留样人。
3. 科学制定营养餐带量周食谱，学校食堂要严格按照营养餐周食谱内容制作食物。

四、档案建设

1. 将上级文件、实施细则、执行方案、工作材料分类归档。
2. 上级文件包括中央、省、市及县级营养改善计划相关文件。
3. 实施细则由县区教育局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制定，不得与上级文件产生抵触。
4. 执行方案由各学校制定并落实到位，要将上级文件及实施细则所涉及的每个工作环节都落实到人，并建立好相应的奖惩措施。
5. 工作材料要包括营养改善计划组织架构、各项管理制度（学校膳食委员会制度，学校领导陪餐制度、营养改善补助金相关财务管理制度、食堂服务人员健康管理制度、食品安全员工作制度、食品留样制度、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各项工作记录（相关会议记录、营养改善计划相关工作问题整改及整改措施、留样记录、陪餐记录、食品发放记录、营养餐周食谱、食品安全学习培训记录、食材采购公示记录，进出库台账记录、食材采购票证、营养改善计划宣传材料等）。

附件2

长治市学校食堂管理制度登记表

学校名称:

序号	制度名称	制定时间	备 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长治市学校食堂基本情况登记表

单位名称		经营性质		食品卫生许可证号	
法人		单位地址		食品安全员	
上灶学生数		工作人员数		持证上岗人数	
建筑面积m ²		使用面积m ²		操作间面积m ²	
餐厅面积m ²		餐位数		学生伙食费 (元/月)	
教师伙食费 (元/月)		膳食委员会 人数		其他情况	

长治市学校食堂上灶学生基本情况登记表

学校名称:

学年度:

[illegible]

学校营养餐带量食谱制定表

日期	时间	食谱	主要配料名称及比例（克/份）	营养分析
周一	早			
	中			
	晚			
周二	早			
	中			
	晚			
周三	早			
	中			
	晚			
周四	早			
	中			
	晚			
周五	早			
	中			
	晚			

长治市学校食堂 月盘库结账清单

学校名称:

年 月 日

收入	支出		上月库存				本月库存				结余
	品名	金额(元)	品名	数量	平均价	金额(元)	品名	数量	平均价	金额(元)	金额(元)
	粮食类		粮食类				粮食类				
	食用油		食用油				食用油				
	蔬菜类		蔬菜类				蔬菜类				
	调味品		调味品				调味品				
	燃料		燃料				燃料				
	日用品		日用品				日用品				
	其它		其它				其它				

仓库保管签字:

财务签字:

食堂负责人签字:

长治市学校食堂食品成品留样记录

学校名称:

留样时间		成品名称	留样量	留样人	留样贮放时间		留样观察结果	
年 月 日	早							
	中							
	晚							
年 月 日	早							
	中							
	晚							
年 月 日	早							
	中							
	晚							
年 月 日	早							
	中							
	晚							
年 月 日	早							
	中							
	晚							
年 月 日	早							
	中							
	晚							
年 月 日	早							
	中							
	晚							
年 月 日	早							
	中							
	晚							
年 月 日	早							
	中							
	晚							
年 月 日	早							
	中							
	晚							

长治市学校食堂餐厅消毒记录表

学校名称:

[illegible]

长治市学校食堂工作人员晨检记录表

学校名称:

时间:		年 月															
序号	姓名/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工作人员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措施:

备注: 晨检正常打“√”, 如发现异常, 按规章制度执行, 详情可附页详细说明情况采取的处理措施。

长治市学校食堂食品添加剂使用登记表

学校名称:

单位：克

[illegible]

